

新聞公報

立法會一題：打擊販賣私煙的措施

2012年6月27日（星期三）

以下為今日（六月二十七日）在立法會會議上方剛議員的提問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的答覆：

問題：

香港海關（下稱「海關」）最近公布多宗成功堵截未完稅香煙（下稱「私煙」）的行動。但有報道反映，私煙的經營、運送和銷售手法越來越組織化及系統化，並利用學生、長者和郵遞方式運送私煙給買家。本人的電郵帳戶亦曾多次接獲有關出售私煙的宣傳電郵。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過去兩個財政年度及本財政年度首兩個月，政府徵收的煙草稅稅收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如何；涉及的完稅香煙數量為何；海關成功破獲的個案顯示私煙販賣的經營方式出現甚麼變化；除了海關在本年成立「私煙電購專責隊」，當局對於組織化經營和網上兜售私煙有何對策；當局有否措施向尋找暑期工的學生宣傳，以免他們被私煙集團利用來售賣和運送私煙；

（二）鑑於政府提供報酬予舉報私煙活動的人士，過去三年，獲得報酬的人士的數目，以及因而截獲的私煙數量為何；據悉，報酬的金額與搜獲的私煙數量掛鈎，但因海關加強打擊私煙活動，煙販將「貨物」化整為零，作出舉報的人士因海關搜獲的私煙數量不多而無法獲得任何報酬，當局有否計劃調整該獎勵計劃，以鼓勵更多人士舉報私煙活動；及

（三）在政府連串控煙措施下，過去三年，香港的煙民數目、年齡分布變化，以及透過政府戒煙熱線或公共醫療系統尋求戒煙協助的人數和年齡分布分別為何；鑑於有控煙團體最近建議把煙草稅「專款專用」，把有關稅款用於控煙和協助煙民戒煙的用途上，當局會否考慮該項建議；若會，計劃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會否考慮增加對控煙和打擊私煙方面的撥款和支援？

答覆：

主席：

在綜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食物及衛生局和香港海關（下稱「海關」）的資料後，我現就問題的三部分回覆如下：

(一) 在政府徵收的煙草稅總值和涉及的香煙數量方面，香煙的稅收由 2010–11 年度的 41 億 8,000 多萬元輕微下跌至 2011–12 年度的 41 億 5,000 多萬元，跌幅少於百分之一；而已完稅香煙的數量則由 2010–11 年度的 34 億 6,000 多萬支下跌至 2011–12 年度的 24 億 3,000 多萬支，跌幅約為三成。就本財政年度首兩個月而言，香煙的稅收由去年同期約 2 億元增加至 7 億 3,000 多萬元，而已完稅香煙的數量亦由去年同期約 1 億 2,000 萬支增加至 4 億 2,000 多萬支，兩者均有接近兩倍半的升幅。

至於在打擊私煙活動方面，海關一直嚴厲執行搗截私煙走私入境、市內分銷及零售活動。在 2011–12 年度，海關破獲的私煙案件數目較 2010–11 年度增加約六成，由 6,028 宗增加至 9,735 宗，而涉及本地案件檢獲的私煙數量則下跌約一成，由 6,400 萬支下降至 5,700 萬支。就本財政年度首兩個月與去年同期比較，海關破獲的私煙案件數目增加約三成，由 1,309 宗增加至 1,660 宗，而在本地案件中檢獲的私煙數量則相若，同為 1,500 萬支。整體來說，私煙活動情況繼續受到控制，並沒有惡化的跡象。

在私煙零售活動方面，海關經調配特遣隊加強在各區私煙黑點進行密集式掃蕩後，有關街頭兜售私煙活動已近乎絕跡，而電話訂購私煙活動已成為私煙零售的主流。為加強打擊有關活動，海關於本年四月一日成立一支 15 人的「私煙電購專責隊」，主要針對電話訂購及網上兜售私煙活動而進行情報分析及執法。

為加強公眾對買賣私煙均屬違法的認知，海關會繼續開展各項宣傳活動，包括在電視台、電台及社區會堂播放反私煙宣傳短片和廣播，於各公共屋邨及大專院校張貼海報等，鼓勵市民舉報私煙活動。

(二) 為了有效打擊各類非法活動，當中包括私煙活動，海關設立「舉報獎勵計劃」，以獎勵線人提供情報，協助當局打擊有關非法活動。有關計劃按既定程序嚴謹執行，當局會不時檢討，包括調整獎賞金額，以配合實際需要。

儘管有關計劃發放的獎金數額是按檢獲涉案私煙的數量而定，但海關過往亦有接獲不少公眾舉報而破獲私煙案件。有關公眾舉報並非為了獎金而提供消息。此外，海關會繼續從不同層面包括在入口、貯存、分銷和街頭販賣等着手加強打擊私煙行動，並會繼續加強有關宣傳，提醒公眾人士販賣及購買私煙均屬違法。因此，有關計劃獎金的發放數額並不會對海關打擊私煙的工作構成重大影響。

過去三年，因提供私煙活動情報而獲發獎金和涉案私煙數量的相關數字如下：

年度	2009-10	2010-11	2011-12
發放獎金次數	6	11	4
涉案私煙數量	700 萬支	2,130 萬支	260 萬支

(三) 政府一直透過立法、徵稅、宣傳、教育、執法及推行戒煙服務，多管齊下進行控煙工作，以減低市民吸煙和接觸二手煙的機會。

根據政府統計處最近兩次統計調查的資料顯示，15 歲及以上人口中，習慣每日吸煙人士的比率由二零零九年的 12.0%（即 698,700 人）下降至二零一零年的 11.1%（即 657,000 人）。其中除 60 歲或以上及 15 至 19 歲組別外，所有年齡組別吸煙比率均顯著下降。有關調查的吸煙人口按年齡組別劃分的資料載於附表一。

新一輪有關吸煙人士的統計調查已於二零一一年年底開始進行，政府當局會繼續密切留意吸煙人數的趨勢。

在戒煙服務方面，現時衛生署和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均設有戒煙輔導熱線，並在其轄下診所提供戒煙服務。此外，當局亦與非政府機構、學術機構及醫護專業人員合作，宣傳戒煙及為市民提供戒煙服務。這些輔導及戒煙服務的主要統計數字載於附表二。

根據政府一貫的公共理財原則，煙草稅的收入會一如其他稅收般撥歸政府一般收入，然後透過資源分配工作，按照當前的優先次序將資源分配至政府的各項工作和服務，以確保這些工作和服務切合社會各方面的需要。假如硬性規定將某項稅收的一定比例用作某指定用途，將會破壞政府行之有效的資源分配機制，使其失去靈活性。

事實上，政府已不斷增加投放於控煙工作的資源，尤其是戒煙服務。衛生署於控煙方面的開支已由 2011–12 年度的 1 億 1,000 多萬元增加至本財政年度的 1 億 5,000 多萬元。政府當局會繼續密切注視各項控煙措施的成效，並在有需要時增加投放在控煙工作的資源。

完